

# 我市组织收听收看全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本报讯 (记者 宋攀)7月17日,全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安排部署我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工作。我市相关单位责任人在周口分会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地名普查是一项基础性、公益性、战略性的重要国情调查工作。开展地名普查对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巩固国防军队建设都具有重要意义。要按照

国务院和省政府的要求,严格标准,创新手段,加快成果的开发利用,确保圆满完成各项普查任务。

会议要求,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地名普查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增强做好地名普查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加强领导,强化措施,确保地名普查工作顺利完成;创新普查方法,充分发挥各类人才优势,加快推进地名信息化建设。

# 上半年我市CPI同比上涨1.7%

### 八大类“六升一降一平”

本报讯 (记者 宋攀)记者昨日从市统计局地调队获悉,上半年我市CPI同比上涨1.7%,其中城市上涨0.7%,农村上涨1.8%。

市统计局地调队工作人员介绍,上半年,我市居民消费价格总体呈现温和上涨态势,从分月同比指数看,1月份我市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延续去年四季度上涨走势,同比上涨2.1%;2月份CPI则突然跌至1.1%;3月份在干鲜瓜果及乳制品价格走高的带动下,居民消费价格同比涨幅迅速上涨了0.3个百分点,同比上涨1.4%;4月份气温回升,受肉、禽、蛋、菜价格的影响,CPI同比上涨1.7%;5月随着天气转热,各类商品进入销售旺季,再加上鸡蛋市场需求量加大等因素,CPI同比上涨1.9%;6月CPI继续上涨,回归“2时代”,同比上涨2.1%。

统计数据显示,上半年构成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的八大类商品和服务价格呈现“六升一降一平”格局,其中食品类价格同比上涨3.7%,烟酒类价格与上

年同期持平,衣着类价格同比上涨0.8%,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类价格同比下降0.1%,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类价格同比上涨1.0%,交通和通信类价格同比上涨1.1%,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类价格同比上涨0.6%,居住类价格同比上涨0.6%。

“食品价格是影响CPI走势的主要因素。”工作人员介绍,在食品类价格调查的16个类别中,除了干豆类及豆制品类价格与上年同期有所下降,糖类价格与上年同期持平之外,其他14个类别的价格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上涨,其中,在外用膳食品、液体乳及乳制品、干鲜瓜果、蛋的价格涨幅尤为显著,与上年同期相比涨幅分别是9.6%、8.2%、7.2%、7.1%。

“总体来看,在目前总需求扩张不太强劲的经济环境下,今年的物价走势较为温和。”对于下一步物价走势,工作人员分析,进入夏季以来,我市农产品价格总体出现季节性下跌,会对物价水平起到下拉的作用。

## 三店镇

# 活用“加减乘除”践行群众路线

本报讯 (记者 吴继峰 通讯员 董方灵)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项城市三店镇精心谋划、创新形式,通过做好“加、减、乘、除”四篇文章,不断强化服务能力,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全方位服务,确保教育实践活动取得实效。

坚持领导带头,“加”大干部学习力度。坚持领导带头,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习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规定的学习材料;观看警示教育片《四风之害》和电影《焦裕禄》;开展“学习弘扬焦裕禄精神”等专题学习讨论,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和领导班子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宗旨意识。

优化办事流程,“减”少群众办事环节。从群众需求的实际出发,积极优化工作流程,简化办事程序,缩短办结时间,避免群众“往返跑”。如服务大厅针对群众反映办事程序不明确、相关部门不清晰的突出问题,对办事环节和程序进行简化,缩短办结时间,优化程序流程,获得群众好

评。创新工作举措,“乘”倍提高工作效率。紧紧围绕“为群众服务”这个中心,坚持“规范服务、方便群众”的原则,创新工作举措,着力构建优质服务平台,不断增强工作热情。一是加强对窗口工作人员培训,着力提高便民服务大厅窗口工作人员的服务水平。二是逐步完善岗位责任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等机关效能建设制度。三是设置投诉电话,接受群众监督,促使工作人员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

强化作风建设,“除”去机关不良作风。按照坚持内抓作风、外树形象的标准,着力转变工作作风,坚决消除工作疲沓、作风漂浮等一系列“庸、懒、散、浮、软”的不良作风。一是畅通群众诉求渠道。设置“意见箱”,群众可以自己发现的问题和意见通过匿名的形式投入意见箱,教育实践活动办每周开一次箱,看群众是否提了什么意见。二是深入实施“机关效能提升工程”,深入各村进行明察暗访,起到了良好的督促警醒作用。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依法惩处非法集资有关问题的通知

### 国办发[2007]3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近年来,非法集资在我国许多地区重新抬头,并向多领域和职业化发展。2006年,全国公安机关立案侦查的非法集资案件1999起,涉案总价值296亿元。2007年1至3月,仅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两类案件就立案342起,涉案总价值59.8亿元,分别较去年同期上升101.2%和482.3%。若不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治理整顿,势必造成更坏的社会危害。为了维护正常的经济社会秩序,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促进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经国务院同意,现就依法惩处非法集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非法集资的社会危害性,坚决遏制非法集资案件高发势头

非法集资涉及面广,危害极大。一是扰乱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非法集资活动以高回报为诱饵,以骗取资金为目的,破坏了金融秩序,影响金融市场的健康发展。二是严重损害群众利益,影响社会稳定。非法集资有很强的欺骗性,容易蔓延,犯罪分子骗取群众资金后,往往大肆挥霍或迅速转移、隐匿,使受害者(多数是下岗工人、离退休人员)损失惨重,极易引发群体事件,甚至危害社会稳定。三是损害了政府的声誉和形象。非法集资活动往往以“响应国家林业政策”、“支持生态环境保护”等为名,行违法犯罪之实,既影响了国家政策的贯彻执行,又严重损害了政府

的声誉和形象。

为切实做好依法惩处非法集资工作,国务院批准建立了由银监会牵头的“处置非法集资部际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制度。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务必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共同做好工作。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国务院的部署和要求上来,统一到维护国家经济安全、社会稳定与构建和谐社会的大局上来,充分认识非法集资的危害性,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果断处置,有效遏制非法集资案件高发势头。

二、当前非法集资的主要形式和特征

非法集资情况复杂,表现形式多样。有的打着“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倡导绿色、健康消费”等旗号,有的引用产权式返租、电子商务、电子黄金、投资基金等新概念,手段隐蔽,欺骗性很强。从目前案发情况看,非法集资大致可划分为债权、股权、商品营销、生产经营等四大类。2006年,以生产经营合作为名的非法集资涉案价值占全部非法集资案件涉案价值的60%以上,需要引起高度重视。

非法集资的主要特征:一是未经有关监管部门依法批准,违规向社会(尤其是向不特定对象)筹集资金。如未经批准吸收社会资金;未经批准公开、非公开发行股票、债券等。二是承诺在一定期限内给予出资人货币、实物、股权等形式的投资回报。有的犯罪分子以提供种苗等形式吸收资金,承诺以收购或包销产品等方式支付回报;有的则以商品销售的方式吸收资金,以承诺返租、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周口广播电视台对照学习榜样,强化服务意识,创新实践载体,注重活动效果,不断推动教育实践活动走向深入。”日前,周口广播电视台党委书记、台长王海山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在教育实践活动中,周口广播电视台采取集中学习、小组学、辅导学、自学等学习形式,以学习促进工作的整改和提升,以学习促进党员干部政治和业务素质的提高。王海山说:“我们提出要学有榜样,号召全体党员干部向焦裕禄同志学习,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发扬求真务实、迎难而上、无私奉献的精神,保持艰苦创业、清正廉洁的情操和为民吃苦、为民服务的情怀;向穆青同志学习,提高顾全大局、立场坚定的政治觉悟,树

立求真务实、扎根基层的工作作风。通过学习,让全体党员干部践行共产党员的理想信念,增强责任和担当意识。”

为了彻底查找和整改“四风”方面存在的问题,台班子成员同全台制片人以上的干部进行了300多人次的谈话,广泛征求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共同为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和班子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把脉”。王海山对记者说:“问题找准了,我们才能对症下药,才能进行有效整改。台党委通过对大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梳理,最终确定了关系广播电视事业产业发展、关系职工利益的2014年重点办好的十件实事,班子成员分工负责,确保十件实事都落到实处。同时,通过深化内部改革,对全台20个部门的正职实行公开招聘上岗来

催生内生动力,激发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热情,充分利用整合后的资源优势推动广播电视事业产业的发展,为5年发展规划开好头,最终为人民群众、为广大职工谋得利益。”

为党和政府服务、为人民群众服务是媒体的责任和义务。在教育实践活动中,周口广播电视台秉承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全力打造服务型媒体和有责任、有担当的媒体,倡导做有道德的媒体人,为党和政府分忧、为人民群众解难。王海山表示:“在教育实践活动中我们注重学有载体,结合我市教育实践活动和转创活动,我们打造了以《民生面对面》为龙头,以广播电视新闻联播、《民生报道》、《监督热线》等栏目为侧翼的立体电视问政平台,让职能部门

的负责人和群众代表一起走进直播室,面对面地交流,帮助市委、市政府促进全市干部工作作风的转变,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同时,通过全国典型创新品牌《乡村服务社》和《893交通服务热线》等栏目,加大为群众服务的力度,拓展为群众服务的广度,帮助党和政府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问题。倾力打造一个融广播、电视、周口新网、‘爱周口’手机客户端于一体、多形式传播和服务的载体,真正把教育实践活动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 西华县委统战部

# 践行群众路线“接地气”

本报讯 今年以来,西华县委统战部通过开展“走进基层、走近统战对象、走进弱势群体、转变领导作风、转变工作作风,强化宗旨意识”为主题的“三走进(近)、两转变、一强化”活动,号召全县统战系统广大党员干部下基层、进企业、进社区,切实转变作风,增强服务意识,认真践行群众路线,主动“接地气”。

统战系统每名党员干部至少选择1个少数民族聚居村、1家民营企业、1户困难群众、1个下岗职工作为走基层联系点;每个统战部门走访不少于10个村、10家民营企业、10名困难群众。并要求每个统战部门、每名党员干部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出走基层的计划、方法和措施。

在走访中,利用多种形式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原经济区建设的宏伟蓝图。与基层统战对象交朋友、拉家常、谈心声,真正做到和群众零距离接触、零距离沟通。走访到村、企业,调研到户、车间、厂房,在一线有针对性地了解民生、体察民情,掌握第一手材料。通过入户拉家常、召开座谈会、设立民情信箱、开通民情热线、发放民情问卷等多种方式,与统战对象面对面交流,广泛听取基层统战对象的意见和建议,真正了解他们的所思、所想、所忧、所虑和所盼。

活动开展以来,共走访少数民族聚居村居民300多人次、民营企业职工120多人次、困难群众130多人次、下岗职工300多人次,帮助解决实际问题100多个。

(胡新生 穆明礼)

## 板桥镇

# “笨瓜”变“巧瓜”亩增收近千

本报讯 “笨瓜”变“巧瓜”,每亩增收千把块。”7月17日,太康县板桥镇贾庄村瓜农贾春功告诉笔者。

去年贾春功种的是花皮有籽的“大笨瓜”,虽然个大,但产量低,采摘时正赶上西瓜上市的高峰期,一斤才卖到两毛五,一亩地收入七八百元。今年种的是小巧玲珑的“玉麒麟”,成熟早,产量高,上市就卖到了7角钱一斤,一亩地收益2500元。

“笨瓜”变“巧瓜”,是今年板桥镇发展西瓜种植的一项重要举措。

板桥镇地处太康县西部,农民有种植西瓜的传统,在2011年举办的全县西瓜大赛中,35.88斤重的“瓜王”就是该镇双陵寺行政村瓜农种的。随着市场的变化,传统的“大笨瓜”不占优势,消费者更青睐于早熟精巧的“小西瓜”。

该镇及时调整种植思路,今年引进玉麒麟、农发3号等西瓜优良品种,打好了时差,抢占“一早一晚”两个市场。玉麒麟早熟,农发3号晚熟,黑皮无籽,皮厚耐晒,适宜远销。董张行政村瓜农张德强种植了27亩农发3号,“按今年的行情看,每亩收益2000元不成问题。”张德强信心十足。

为提高西瓜产量,镇里聘请县农业局技术人员举办两期西瓜培训班,让瓜农掌握对花技术。此外,大面积推广西瓜间作套种,利用边行优势,促进西瓜产量增加。

今年板桥镇10万亩瓜田,种植西瓜5万亩,全部采取套种模式,套种花生、玉米、辣椒、红薯等农作物,加起来每亩收益三四千元。贾春功的4亩地套种了红薯,西瓜收益2000多元,红薯收获后可收入4000多元,一亩地收益达6000多元。

(郗敏)



## 航天蔬菜俏 菜农乐开怀

商水县宏德天宇生态园区培育的航天蔬菜外形奇特、营养价值高、口感好,亩产12000余斤,吸引成千上万的游客观赏、采摘。图为该生态园区的钟点在采摘佛手茄。(王新建 摄)

## 中心城区15个乡(办)6月份城市管理考评考核排名公布

# 金海办第一 搬口办垫底

本报讯 (记者 宋娜 李瑞才)7月18日,市中心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七次全体会议,市委宣传部分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刘淑君在大会上宣读了今年6月份中心城区15个办事处(乡)城市管理工作的考核排名情况,川汇区金海路办事处因城市管理工作出色,跃居第一名,川汇区城南办事处紧随其后排名第二。

据介绍,按照《周口市中心城区市容容貌管理标准》等相关规定,6月份,市城管委从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考核委员会成员库中随机抽调10人,组成考核组,对15个办事处(乡)城市管理工作进行了两次现场

考核打分,并结合市城管办6月份日常督查考核考评情况及各办事处(乡)信息报送、宣传报道等工作情况,综合汇总排出名次,开发区淮河路办事处、川汇区荷花路办事处、川汇区城北办事处分列3至5名,排名第6至12名的依次为开发区太昊路办事处、东新区文昌办事处、川汇区人和办事处、川汇区陈州街办事处、川汇区小乔办事处、周口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李埠口乡、川汇区七一路办事处。

按照市政府

《关于加强周口市中心城区城市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有关规定,大会分别给予排名前5名的金海路办事处、城南办事处、淮河路办事处、荷花路办事处、城北办事处10000元的奖励;对排名后三名的东新区许湾乡、川汇区华耀城办事处、东新区搬口办事处各罚款5000元。



按照市政府

## 国务院办公厅

### 2007年7月25日

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近年来,非法集资在我国许多地区重新抬头,并向多领域和职业化发展。2006年,全国公安机关立案侦查的非法集资案件1999起,涉案总价值296亿元。2007年1至3月,仅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两类案件就立案342起,涉案总价值59.8亿元,分别较去年同期上升101.2%和482.3%。若不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治理整顿,势必造成更坏的社会危害。为了维护正常的经济社会秩序,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促进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经国务院同意,现就依法惩处非法集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非法集资的社会危害性,坚决遏制非法集资案件高发势头

非法集资涉及面广,危害极大。一是扰乱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非法集资活动以高回报为诱饵,以骗取资金为目的,破坏了金融秩序,影响金融市场的健康发展。二是严重损害群众利益,影响社会稳定。非法集资有很强的欺骗性,容易蔓延,犯罪分子骗取群众资金后,往往大肆挥霍或迅速转移、隐匿,使受害者(多数是下岗工人、离退休人员)损失惨重,极易引发群体事件,甚至危害社会稳定。三是损害了政府的声誉和形象。非法集资活动往往以“响应国家林业政策”、“支持生态环境保护”等为名,行违法犯罪之实,既影响了国家政策的贯彻执行,又严重损害了政府